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建立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股票二级市场状况后，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5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5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97,000,000	35.54
2	吴波	135,000,000	16.16
3	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	91,250,000	10.92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324,130	3.15
5	司景戈	10,298,000	1.2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6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26,501	0.47
7	张忠孝	3,861,853	0.46
8	苏故乡	3,754,300	0.45
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瞰金3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92,100	0.33
10	徐正华	2,738,100	0.33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5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297,000,000	40.89
2	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	91,250,000	12.56
3	吴波	33,750,000	4.65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324,130	3.62
5	司景戈	10,298,000	1.42
6	海通资管-民生-海通海汇系列-星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26,501	0.54
7	张忠孝	3,861,853	0.53
8	苏故乡	3,754,300	0.52
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瞰金3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92,100	0.38
10	徐正华	2,738,100	0.38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28日